

開放文學－諷刺警世－癡人說夢記 第五回 阻登舟旗丁伙詐 掛招牌鐵口名揚

卻說寧、魏二人，聽了包探的話，不知賈希仙往那裡去了，著實放心不下，又無可追尋，只得聽其自然，一心在陳府著書，靜候七月裡回廣東鄉試，按下不表。再說賈希仙自那日上岸，洗過了澡，正待回船，性急了些，走的快了，可巧前面一個人，提著畫眉籠子走來，不合將他籠子一碰，那畫眉在籠子裡騰騰亂飛一陣，那人將賈希仙一把揪住，喝道：「你把我的寶貝嚇壞了，和你不得干休。」希仙連忙陪個不是，道：「在下實因輪船就要開，走得匆忙了些，不該碰了閣下的鳥籠子，好在並未碰壞，恕罪恕罪。」說罷，脫身要走，那人索性把鳥籠放在地下，搶上前來，一把辮子扭住大叫道：「你倒說得自在，要想走嗎，我這只畫眉，是將軍衙門裡愛大爺送給我的，有人要買，肯出五兩銀子，我還不願意賣給他。今被你這惡煞一撞，把他膽都嚇破了，回去定是死的，沒得說，連鳥連籠子，你都拿了去，到莊上兌七兩雪花銀給我便罷。不是這樣，休想開交。」說罷，彎轉身子，伸下一隻手，提起鳥籠，硬交與希仙，希仙此時，真正無可奈何，要是動蠻，看他的人，不值得一推，又恐跌壞了他，更是了不得，只得一手接了鳥籠道：「有話好說，不用揪住。」那人死命不放，定要拉到茶館裡吃茶講理，希仙思量著，到了租界，碰見巡捕便好說法。豈知那人向租界上一路走來，一直穿到山巷，一個小茶館裡，才把希仙放下。跟前圍住了一群人，內中三五個提著鳥籠的，一齊是米色布的夾衫，黑布長袖棉馬褂，背後拖著根油松大辮子。看官！你道這些人是什麼人？原來都是旗營裡吃糧的。朝廷費了無數錢糧，養著他們一無所事，驕惰慣了，不能耕田種地，做工作苦，那人丁滋生起來，口糧不夠吃用，只得在街坊上做些沒本錢的營生，靠著黨羽多，勢力大，奈何他不得，所以無惡不作的橫行。

閒話休題，且說賈希仙見那人有了羽黨，知道這事不得好散場。將鳥籠在茶台上一放，脫下長衣，把辮子打了個鬆兒，擺個小五手架子，像是要動手的樣式，大聲道：「眾位在此，我是過路的人，無心碰了他籠子一下，並未碰壞，大家請看這鳥，是好好的，他要訛詐我七兩銀子，列位聽聽，可有這個道理？他若不趁早罷休，我同他去見官，任憑官斷便了，要是放明白些，總算是我的晦氣，出五角洋錢，買碗茶請眾位呷呷便罷，我卻急待回輪船去，停會輪船一開，耽誤了我的事，我是不依的。」說罷，身邊摸著，拿出五角洋錢，在茶桌上一擱，把長衣夾在臂彎裡道：「列位再會罷。」大踏步走出茶館。旁邊閃過來兩個人抄上前擋路，被希仙用手一推，一齊跌倒。原來賈希仙雖不曾習過拳勇，卻生來膂力絕人，尋常的人，沒有一個是他對手。當下脫了身，如飛的望租界跑去，幸虧方向辨得准，不曾走錯，及至到了怡和碼頭一看，只叫得一聲苦，輪船已經開了。呆呆的在江邊上站了一會，無可如何，只得縮回，又不敢離開租界，恐怕遇著那班營棍，不得干休，只在江邊上踱來踱去。偏偏小便急了，覷著巡捕不在那裡，靠著大樹解開褲子就撒，將次撒完，背後有人一把辮子拖住。回頭一看，正是巡捕，沒得話說。跟了他便走，得到巡捕房裡，罰出三角洋錢，才得放出。希仙受此窘辱，又失卻同伴，進退兩難，伸手摸著袋裡的銀包，只剩下洋錢一圓三角了，還有幾個銅圓，恰好夠搭個輪船統艙，到得上海。算計已定，傍晚買兩個燒餅充餓，又想著沒得行李，怕輪船上的人疑他是扒手。想了半天，想出個法子，拿一角洋錢，到洋布店裡，買了一條包袱，將自己身上穿的小棉襖脫下包好，捏在手裡，身上單著件棉袍子，去上輪船，恰好安慶船到碼頭，希仙跳上去，帳房裡買票打個八折，還剩兩角多洋錢。船上一宿無話。

次日午間，船到上海，靠在大古碼頭，希仙上得岸來，暗說道：「不好，我身邊只剩兩角洋錢，住不得客棧，萬一找不著他們，何處棲身呢？」想了一會，毫無主見，只得上前向人問明客棧所在，尋訪寧、魏二人。走到洋涇濱，挨棧探問，那知洋涇濱的棧房，盡是廣東人開的，說話難得明白。問他某日某時，有兩個怎麼樣的客人，來貴棧居住沒有，他便答道嚙知。問了幾家，都是這般說。希仙無法，看看天色晚了，自己東奔西走，尋覓客棧，不知不覺，到了四馬路。只見香車寶馬，絡繹不絕，希仙無心觀看，覺得肚子餓極了，尋著一個小館子，上面一塊粉匾，三個紅字，叫做「近水台」。希仙看那排場不大，踱了進去，叫一碗麵吃了，味兒甚好，急奈那麵條子寥寥可數，只有幾條的光景，「實在吃不飽，又添了一碗，肚裡方才有些覺著不餓了。會起帳來，可巧只要一角小洋錢。細看包裡，只剩得小洋一角，銅元三個，著急的了不得。出了店門，一路思想，今宵沒處棲身，租界上過不得夜，不如闖進城裡再說。

主意已定，問明了路徑，走到小東門，卻見一排小戶人家，門口都有個搽脂抹粉妖精似的女人站著，希仙不該向他們看了一眼，卻被一個妖妖嬈嬈三四十歲的女人，上來一把拉住，叫聲老闆進來坐坐，不由分說，死拖活捉的把他拉到屋裡。希仙往常聽得人說，上海有花煙間，想來莫非即是此地，連忙想退出去，對那女人說道：「我是有正經事情進城去的，身邊未帶洋錢，不得囉嗶。」那女人如何肯信，硬要叫他住下，關了房門，要來替他解鈕釦，被希仙一手推開，拔門欲出，那女人上來一把抱住，渾身亂搜，搜著銀包，嘻嘻的笑著拿了去了。希仙正要動手搶他的轉來，忽有一個穿短打的男人喝道：「這人是那裡闖來的？」就要去叫巡捕，希仙人地生疏，怕吃了虧，只得出去，恨道：「我為何遇著的盡是惡魔，這番一錢不名倒也乾淨。」

說不得踱進城去，城裡街道卻窄了許多，轉了幾個彎，忽見一灣池水，清漣可喜，上面朱闌曲曲，有些房子，燈光照耀，有些人坐在裡面，原來是個茶館。再轉兩個彎看見一座大廟，原來是城隍廟，門前廊宇極深，希仙整整的趕了一日，倦極的了，袖統管裡取出包袱，就在廊簷下磚地上一攤，倒身躺下，一覺直到天明。廟門開了，裡面小道士走出來，看見有人躺在那裡，道：「咦！這人又不是叫化子，為何睡在這廟門口，倒也奇怪。」這句話把希仙滿肚的淒涼吊上來了，不由灑了幾點的英雄眼淚，一翻身爬了起來，入廟瞻仰，原來這廟造的規模宏敞，香煙極盛，把匾對神龕都燻黑了。希仙在殿上徘徊了好一會，只見燒香的，擺攤的，漸漸來得多了。希仙走下殿來，看熱鬧，到處走了一遍，腹中饑餒不堪，忖道：我這會真是要討飯了，又忖道：且慢！我與其忍餓，不如忍凍，現在春氣融和，棉襖可用不著，何不脫下當幾個錢使用，尋著孫謀、淡然，便有法兒。想定了主意，隨即走出廟門，依舊到睡覺的地方，脫下衣服，覺得緊身上有物礙手，摸出一看，原來是一個雙嚙口威的馬表。記得在鎮江上岸時，寧孫謀借給他看時辰的，因為經著不如意的許多事，加之心中著急，就把這事忘了，幸喜沒有被花煙間的女人搜去。說聲慚愧，好仗著他度日子了。細看這表，約莫著值五六塊洋錢，因把衣裳仍舊著上，走到當典裡去當表。那當典裡的朝奉，是個徽州人，年紀六十多歲，帶副老光眼鏡，取表看了多時，把鑰匙開了七轉半，把表搖了一搖，擺兒才動，說道：「你這個表，要當多少錢？」希仙伸了五個指頭道：「當五塊，我是八塊買的。」那朝奉搖頭道：「不值不值，這是個老表，原底子只值五塊，多時不修，走的慢了，時辰是不能准的，要當只值兩塊。」希仙道：「那卻太少，也罷，我是急要用錢，你當給我三塊罷，我不久就來贖的。」那朝奉不肯，好容易講明白，當了二元七角，叫中班去寫當票，又是多時，才把洋錢當票交給希仙。此時希仙餓得沒法，只好忍耐著，出了當舖，找個素麵館，吃了點心，又到租界上去尋寧、魏。一連尋了三日，不曾尋著，洋錢用去了一小半，想要找個暫時糊口的事業做做，且安頓了身子，再尋寧、魏二人。

原來賈希仙在上海是舉目無親的，不比寧孫謀有銀行中往來的熟人，魏淡然有個胞叔在海關上，所以希仙必要尋著寧、魏，方有保人可進得學堂。再說他此時欲做些糊口的營業，卻也無事可做。那天在城隍廟裡游逛，只見一簇人圍著，不知在那裡做什麼，擠人裡面去一看，原來是個拆字先生的攤子。希仙聽他所拆的字，乃是隨口胡編的，有個女人走來，拈了一個字，那先生展開一瞧，把筆在粉板上寫了個吾字，對他問道：「為的什麼事？」那女子道：「我的一根簪子失掉了，請問先生可找得著找不著？」他就把吾字分做兩截，寫了個五字道：「你這簪子，是初五日失去的，是不是？」那女子道：「不錯，我初五日逛愚園失掉的。」他又寫了個口字道：「你失掉了簪子，有些口舌，這五字底下不是個口字嗎？如今要尋這簪子，須要到愚園梧桐樹下去尋，這吾字加個木字，便是梧桐的梧字。」那女子無言，付了四文銅錢去了。希仙忖道：原來拆字如此容易，這營生倒可以做得，想罷，便去買了幾尺洋布，做了撐棚，買些紙墨筆硯粉板，一切置備好了，與道士說明，借廟裡閻王殿前一塊空地，擺起攤來。又借了香伙住

的一間耳房住宿，每日租錢三□文，晚間揀那容易拆的字寫好，一卷一卷的捲起來，招牌寫的是賈半仙拆字。誰知一連三日，沒人過問。第四日，吃中飯的時候，希仙正待收拾攤子去吃飯，忽見一個人跑得滿頭的汗，走到攤前，拈了個字卷，交給希仙。希仙打開一看，是個背字，問他何事，他道：「我是龍華鎮上的人，同了兒子來城探親，走到西門外，失散了。」希仙呆了一呆，把筆在板上寫個「北」字道：「你兒雖是在西門失散的，卻要到北門去找，這背字上半個不是個北字嗎？下面是個肉字，是骨肉相逢，那肉字的匡子，像個城門洞子，中間兩個人字，令郎在北城門門洞裡，還有人陪著他呢！」那人聽罷，急急的跑去，未曾付得銅錢，希仙叫他回來付錢，他已是去的遠了。希仙自言自語的道：「今天第一遭發利市，又碰著這個冒失鬼，一文不付，真是晦氣。」只得收了攤子，在那香伙房裡安放好了，找個小飯店，吃過了飯，仍舊擺攤。才將棚子支好，抬起頭來，忽見那個前來拆字的人，走進廟門，他背後跟了一群人，蜂擁而至，希仙忖道：不好，這是來打招牌了。顧不得攤子，立起身來，望後門逃走出去。正是：

時乖不遂營生願，運蹇偏逢掃興人。

不知後事如何，且聽下回分解。